

特首參選人不應亂開「空頭期票」

農曆新年假期剛過，特首選舉的氣氛已日漸濃厚，多位參選人都紛紛宣佈政綱，向社會廣泛推銷其未來的治港理念及政策措施，希望市民能夠清楚自己的政綱，爭取到各方廣泛支持。競選面向廣大市民的做法，當然值得肯定。不過，有參選人似乎混淆了願景與政策的分野，在未能提出科學的論證依據的情況下，就拋出一些看似很吸引人、但中短期根本難以落實的政策目標，例如「六成市民住公營房屋」等等。這種沒有現實可行性的「政策宣示」，不免令人質疑所開出的只是「空頭期票」，更令廣大市民質疑其公信力和實際施政能力。

近日，多位特首參選人都公佈了未來的施政理念和政綱，引發社會廣泛關注和討論，這次特首選舉正在公平、公開和具競爭性的環境下，有條不紊地漸入「戲肉」。縱觀這些參選人提出的政綱或施政願景，不少立足目前香港社會存在和公眾高度關切的問題，提出具針對性和可行性的政策策略；但也有一些政綱，是將願景和政策混為一談，難以提供令人信服的政策依據。

例如參選人曾俊華提出「六成人住在公營房屋」的政策目標，就被各方質疑可行性何在。客觀而言，安居難是目前香港社會最為關注的深層次問題之一，現屆政府已把增加土地和房屋供應列為施政的重中之重，推出了許多增加土地供應和遏制樓價不合理增長的措施，努力為廣大市民解困舒難，也收到了初步的成效。作為特首參選人重視房屋問題，也是必須和必然的。新任特首用什麼樣的具體政策去回答公眾對這個問題的關注，才是問題的關鍵。

對於曾俊華籠統地提出「六成人住在公營房屋」的目標，又沒有具體落實規劃與政策措施，各方不禁質疑：參選人提出這個政策目標之前，究竟有沒有進行過科學的研究和論證。因為，香港目前居於公屋及資助房屋單位者約佔本港總人口45.6%，如果要把這個比例增加15%到六成，需要增加的房屋量是多少？要什麼政策措施？要多長時間才能做到？這是提出該項政策目標之前，需要考慮和不能迴避的最基本問題。但該參選人沒有辦法回答這個問題，無法提供詳細的研究評估數據。實際上，這個目標是10年之內也難以實現的，正如長策會前成員、房委會資助房屋小組主席黃遠輝所指出的那樣，即使將未來10年希望興建的46萬個單位，全部轉做公營房屋，都難以達成這個目標；他並擔心，如果未來私樓供應減少，將進一步推高樓價，令普羅市民置業雪上加霜，更令香港營商成本大幅上升，削弱競爭力。

政府施政也是一門嚴謹的科學，從政者需要實事求是的科學態度、嚴謹扎實的工作作風。作為志在領導整個香港的行政長官參選人，提出具有科學性、可行性的政綱和政策目標，是競選工程的基本要求。如果貿然提出一些沒有經過科學研究與論證，缺乏落實依據及具體方法、幾乎沒有可行性的政策目標，也許能夠吸引人們的眼球，但根本上只是一張「空頭期票」。以此來作為政綱目標，在遇到公眾質疑時，又用語焉不詳、含糊其辭的說法來搪塞，只能令其公信力下降並暴露其實際施政能力方面的欠缺，最終的結果，將是失去社會大眾以及選民的信任和支持。

立法監管醫療美容不可「嘆慢板」

醫療美容近年大行其道，但事故頻生，而本港監管嚴重滯後，引起市民關注。消息指政府計劃今年年中向立法會遞交醫療儀器規管架構的草案，規定部分儀器必須由註冊醫護專業人員使用或在其監督下使用。社會對醫療美容規管立法討論多時，業界亦不反對，只是希望設立「緩衝期」好培訓員工。立法規管醫療美容是社會共識，業界和立法會應充分配合，加快諮詢和審議工作，希望立法早日成事，切實保障消費者的利益，不可因個別人士或業界的利益一拖再拖，「嘆慢板」。

愛美之心人皆有之。近年美白針注射、激光治療等醫療美容療程大行其道。消委會去年年底的調查發現，在受訪的15至64歲人士中，每5個人就有一人曾經接受醫療美容。不過醫療美容不少涉及高專業要求、高風險，過往發生過不少事故。4年前的DR美容事故導致一死三傷，反映醫療美容欠缺監管，從業者良莠不齊，可以導致嚴重後果，立法監管有充分的必要性和迫切性。

在公眾壓力下，當局開始計劃立法加強監管。但業界要求設立「學習緩衝期」，當局表示接受，確保業界有足夠人數完成培訓；更會先設立諮詢平台，廣納各界人士的意見後再作決定，盡可能減少各界的反對聲音。政府推行政策，廣納各界意見固然是好

事，但必須平衡立法的進度和社會的訴求。有消息人士直言，草案一兩年內難以落實，而設立的「學習緩衝期」究竟有多長，更需要與業界商討，監管條例何時能生效，完全是未知數。現時市面上的醫療儀器、美容療法繁多，即使條例通過後，要先為高風險的儀器、從業者註冊，恐怕亦需時數年之久。

科技發展一日千里，各行各業都快速變遷，新技術的發明、應用、推廣日新月異。試想一下，如果醞釀立法草案需時數年，諮詢業界、審議草案又需時數年，「緩衝期」又需時數年，三年又三年，立法規管醫療美容淪為空談，消費者的利益、安全還是得不到保障。

因此，立法規管醫療美容必須注重效率。業界、立法會議員應全力推進立法工作，讓市民的消費權益和安全早日得到保障。另一方面，在監管法例生效前的「空窗期」內，當局亦需要以行政指令規管行業的操作，加強巡查，促使業界自律，提前對從業員進行相關培訓，確保草案通過後可以盡快執行。

政府就醫療美容監管立法，絕對是一件好事。立法需以保障市民安全和利益為大前提，抓緊落實，不能因為怕觸及業界利益而放軟手腳。

港擬規管15款「醫美」儀器

須醫護在場監督使用 應業界要求設「學習緩衝期」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趙虹）5年前的「DR美容事故」導致一死三傷，事件引發社會對醫療美容儀器的強烈關注。特區政府計劃今年年中向立法會遞交醫療儀器規管架構的草案，當中15款特定醫療儀器規定必須由註冊醫護專業人員或於其在場監督下使用，或由曾接受相關儀器培訓的人士操作方可使用。有政府消息人士昨日透露，因應業界要求，會設立「學習緩衝期」，以確保有足夠人數完成培訓，惟目前未知緩衝期的長短。有業界表示歡迎，亦對部分儀器設使用管制表示理解。

在2012年發生全城轟動的「DR醫學美容事故」，導致一名接受靜脈輸液療程的女子死亡，三名女子留醫。社會要求規管醫療美容儀器的聲音日熾。食物及衛生局上月向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遞交有關選定醫療儀器使用管制研究報告結果，以及有關規管醫療儀器的最新立法建議。

規管架構下周擬辦公聽會

該局亦計劃於下周一就規管架構舉行公聽會作公眾諮詢。

根據文件顯示，政府委聘的顧問檢視並闡述20種用作美容用途的選定醫療儀器的風險，建議4項使用管制分類，分別有類別I、類別II、類別III，以及類別IV，規定首三項的使用者必須為註冊醫護專業人員，或受到註冊醫護專業人員在場監督，或已透過政府認可的培訓計劃接受使用該儀器的相關培訓。

市面4萬款儀器 半數低風險

消息人士昨日指出，現時粗略估計市場有5,000種合共4萬款不同型號的醫療儀器運作，當中一半是風險程度低的第一級一般醫療儀器，其餘則是

風險程度分別由中至高的第二級至第四級。

消息強調，針對美容業界存在非醫護人士使用部分醫療儀器的情況，在以風險為本的方式規管醫療儀器的使用下，顧問報告羅列了當中15款特定醫療儀器的使用管制（見表），規定使用者使用有關儀器時，必須在註冊醫生在場監督下使用，或使用者必須就使用該類特定醫療儀器，接受培訓並成功獲得政府認可資格。

據悉，有關架構只是提供一個框架，具體細節仍存在改動空間。食衛局局長委任並設立一個諮詢平台，持續諮詢業界及因應各持份者意見，新增或改動特定醫療儀器的使用管制分級。消息又說，明白業界營商需要及關注，故只是針對特定醫療儀器，旨在保障市民大眾的安全及健康。

消息預計，今年中將向立法會遞交有關架構草案，相信屆時將成立草案委員會審議，重中就釐清通過，草案亦不會即時生效。消息指出，有業界要求設立「學習緩衝期」，好讓美容業從業員有足夠時間學習並考獲使用特定醫療儀器，且獲政府認可資格的課程，因應業界營商需要，會設立緩

衝期，以確保有足夠人數完成培訓。

消息直言，草案難以在一兩年的短時間內完成且生效，而緩衝期的長短亦需與業界商討，目前難有定案，但不會訂下「時間死線」。

陳肇始：必須設過渡期

食衛局副局長陳肇始昨日出席一活動後指出，規管美容儀器爭議在於非醫療用途的使用者管制，當中涉及市面的15種醫療儀器。她認為，規管有關儀器旨在保障大眾安全，強調設立過渡期是必須，相信業界會就新規例作出適應調節。

她又指，明白架構的部分建議有爭議性，業界回響大，冀望可在下周一的公聽會收集更多各界人士的意見。

香港美容健體專業人員總會主席許慧鳳回應本報查詢時表示，對政府提出的規管架構感到頗滿意，認為政府有接納業界訴求。她指出，業界目前仍未就緩衝期的長短有共識，「需要一段頗長時間才可以訂立到」。她又對部分如光學美容等「踩界」的醫療儀器設立使用管制表示理解，「有些是入侵性，會開刀的儀器當然唔係我哋從業員可以做到的。」



DR事故引發坊間對監管的關注，圖為DR美容中心的外門一景。

資料圖片

對於違例醫生將交予醫委會審理，存在「放生」嫌疑一事，消息反駁指，醫護人員有專業守則，加上所有醫生亦會操作有關儀器，有一定的認識及使用經驗。

冀一店一醫生「監場」

安排人士希望，一個美容店舖最少要安排一名醫生在場監督療程的進行。

醫療美容醫生協會主席劉鈞澤回應本報查詢時認同，非專科醫生足以處理可能出現的不適問題。他估計只有從事有關行業的醫生方會學習用於美容的醫療儀器，及學習當有關美容液體注射入身體後的基本生理反應，以及可能出現的副作用。 ■記者 趙虹



仁院迎人口老化 長者復康額倍增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隨著本港人口老化，長者醫療需求上升。仁濟醫院早前擴充長者日間復康中心，增加電子儀器及復康配套設施，長者復康服務名額更增加一倍，為全港區內長者提供復康、物理治療等服務，協助病人改善身體機能。

該院的長者日間復康中心早於2012年設立，早前因獲贈捐款，把中心擴充及搬遷，至去年7月正式啟用，並易名為「蘇陳偉香長者日間醫院」。

該院昨日舉行開幕典禮，並邀得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陳肇始及醫院管理局行政總裁梁栢賢出席。

仁濟醫院董事局副主席馮卓能指，日間醫院有助提升本院長者復康服務質素，惠及更多有需要的老友記。

「電玩」幫「老友」郁手郁腳

仁濟醫院獲政府和醫管局支持和撥款，加添人手及服務名額，每日復康服務名額增加一倍至40個，為全港區60歲或以上有復康、個人照顧需要或高危再度入院的長者提供一站式服務，協助病人改善身體機能，提升身體活動及自理能力，重掌日



仁濟醫院復康中心增加復康照顧服務及設施。 仁濟醫院供圖

常生活技巧。同時亦容納更多嶄新電子儀器及復康配套設施，例如電子遊戲設施，增加長者手腳活動的機會。

此外，該院團隊成員包括老人科醫生、護士、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及醫務社工等，分別提供護理及照顧技巧、活動能力評估及家居運動建議、自理及認知評估、家居評估等服務，為長者提供良好的社區延續支援醫療服務。

減肥產品含毒 衛署籲停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聶曉輝）衛生署呼籲市民，切勿購買或服用一款名為「CA NI Slim BEL-LANCE」（見圖）的減肥產品，因該產品被發現含有未標示的第一部毒藥「奧利司他」。衛生署在市場監測期間，從一流動應用程式購得上述產品樣本化驗。政府化驗所的檢驗結果顯示，該樣本含有「奧利司他」，衛生署正繼續追查。

含「奧利司他」可嚴重傷肝

衛生署發言人說：「『奧利司他』是用於治療肥胖症的第一部毒藥，副作用包括急便、油便、排便次數增加、排便失禁、頭痛及腹痛，甚至可導致嚴重肝臟受損。」

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第一百三十八章），所有藥劑製品均須獲香港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註冊，才可合法於市面售賣。非法售賣或管有第一部毒藥及未經註冊藥劑製品均屬刑事罪行，每項罪行最高可罰款10萬元及監禁兩年。

衛生署鄭重呼籲市民，切勿購買成分不明或可疑的產品，亦不應使用來歷不明的產品。所有已註冊的藥劑製品於包裝上須附有香港註冊編號，格式為「HK-XXXXX」，「未經註冊藥劑製品的安全、品質及效能均未獲保證。」

發言人指出，要控制體重，市民應注意均衡飲食及做適量運動。在服藥減低體重前，應先諮詢醫護人員的意見。

已購買上述產品的市民應即停止服用，如懷疑或服用後感到不適，應尋求醫護人員意見。市民可於辦公時間內，將產品交予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1856室，衛生署藥物辦公室銷毀。



非專科醫生監督 可處理顧客不適



特稿

社會要求規管醫療美容儀器的訴求存在已久，港府上月提出一個有框架的規管立法建議，訂立多款高風險醫療儀器的使用管制，規定必須為註冊醫護人員或在其監督下方可使用。有消息人士指出，非專科醫生亦可進行監督，相信足以處理顧客可能出現的不適。

根據食物及衛生局上月向立法會提交的規管文件，臨床風險水平被評為類別I、II及III的醫療儀器必須由註冊醫護專業人員，或在其在場監督下使用，或接受相關儀器培訓的人士方

可處理顧客不適

可使用，涉及共15款。

政府消息人士昨日指出，醫療美容從業員可從由供應商提供的操作培訓學懂如何運作儀器，但未能適切處理顧客可能出現不適狀況，故為15款用於美容的醫療儀器進行使用者管制。

消息強調，現時所有醫生均有使用激光等醫療儀器，故負責監督的註冊醫護或醫生無須為專科醫生，相信進行高風險醫療美容程序時，非專科醫生亦可進行健康風險評估，處理即時的醫療事故，以及顧客有可能出現的過敏及不良反應，重申「醫生不是看機械的操作情況」。